

父亲未尽养育义务，子女还需赡养吗

律师：子女仍有义务赡养

本报记者 张婧

【读者求助】 日前，任丘市的张先生求助本报帮办记者：最近张先生的父亲准备以不赡养老人为由起诉他。张先生表示，自他出生到成年，这个血缘和法律上的父亲，从未对他尽过抚养义务，甚至生活费也很少给。

张先生说，他出生后没多久，父亲就和母亲离婚了。张先生一直和母亲生活在一起，几年也见不到父亲一面。长大后，张先生曾听亲戚们说，当年是因为父亲到外地打工有了外遇，才和母亲离婚的。这20多年，父亲一直在外地很少回老家，也基本不和张先生联系。

“前年，他再次离婚后回来了，现在生病需要钱，还需要人照顾，就想起我来了。可我小的时候，他去哪里了？我想请问律师，生父未尽养育义务，我是否有义务赡养他？”张先生说。

【律师意见】 就此事，记者联系了河北东方伟业律师事务所的郑洁律师。她认为，张先生的遭遇虽然在道德上让人同情，但在法律上张先生仍有义务赡养他的父亲。

依据《民法典》相关规定，父母对未成年子女有抚养、教育和保护的义务。成年子女对父母负有赡养、扶助和保护的义务。父母不履行抚养义务的，未成年子女或者不能独立生活的成年子女，有要求父母给付抚养费的权利，成年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的，缺乏劳动能力或者生活困难的父母，有要求成年子女给付赡养费的权利。

郑洁律师说，虽然张先生的父亲未对张先生尽抚养、教育义务，违反了法律的规定，但张先生仍然有义务赡养他的父亲。

记者帮你问

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省级卫生城市

我为群众办实事

东风路与建设大街交叉口

新公厕建成半年却大门紧锁

经协调，厕所已开放使用

本报记者 张婧 摄影报道



开放前



开放后

【读者反映】 日前，市民王先生向本报帮办记者反映，市区东风路与建设大街交叉口东侧路边，有一新建的公共厕所，已建好大半年了，却始终大门紧锁，没有使用。

“这个路口周边只有这一个厕所，可建好这么长时间了始终不让用，给周围居民如厕带来不便。希望相关部门关注一下此事。”王先生说。

【现场调查】 接到市民反映后，记者来到市区东风路与建设大街交叉口。市民所说的没有使用的新厕所，就在路口东侧约50米临街的位置。

记者看到，厕所外墙粉刷一新，大门是铝合金材质的。厕所周围是一排临街商铺。记者来到厕所门前，尝试转动大门把手，发现门是锁着的。

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周边的商户。李先生说，这个厕所建好以后一直不能用，附近居民及临街商户的工作人员如厕要走很远的路。

市民张先生说：“我家离这个新厕所比较近，可厕所锁着门。每次上厕所都得多走很远的路，或者骑电动车去上厕所。年轻人多走些路没什么，可对于腿脚不方便的老人来说确实不方便。希望相关部门关注一下，尽快将厕所投入使用。”

【部门回复】 就此事，记者联系了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。城管部门的工作人员在详细记录下厕所的具体位置后表示，将马上派人查看现场了解具体情况。

日前，经城管部门协调，该厕所已对市民开放使用。记者再次来到现场看到，之前大门紧闭的厕所已敞开大门。

“昨天看到有工作人员将厕所门打开了，现在周围居民和商户如厕可方便多了。感谢城管部门工作人员帮忙协调，同时感谢晚报关注民生。”市民王先生说。

扫码看 料更多

东风路与建设大街交叉口，新公厕建成半年却大门紧锁。经协调，厕所已正常开放……扫描二维码，记者带你去现场看看。



我要说



热线 3155686

扫码关注“晚报帮办”
欢迎提供新闻线索并留言



随意扔烟头存安全隐患

市民刘先生：最近，我在市区解放路多个公交车站等车时

发现，个别市民将未燃尽的烟头，随意丢弃在站台旁边的草丛或木质绿化隔离墩里。现在这个季节很多绿植还没有发芽，一些绿地里还有很多枯枝，未燃尽的烟头很容易将枯枝引燃，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。希望个别市民在抽完烟后，将烟头掐灭再丢弃，以免发生火情。

室内儿童乐园应及时消毒

市民崔女士：我经常带双胞胎儿子到市区一些室内儿童乐园玩。上周末，我带孩子游玩回来后，两个孩子都发起了高烧。到医院检查后发现，竟然得了疱疹。医生说，这种疱疹有很强的传染性，孩子很可能是在儿童乐园玩的时候被传染的。市区很多室内儿童游乐设施的卫生情况很差，一些游乐设施上满是污垢，甚至在儿童游乐区的角落里还有尿渍。我觉得，商家既然给孩子们设置了游玩的场所，就该对孩子们的健康负责。希望个别儿童乐园能对游乐区做好清洁消毒工作，以免滋生细菌传播病毒。



寻找黑色手包

市民李先生：3月6日晚，我从沧州市人民政府附近搭乘出租

车到一中前街附近下车，将一黑色手包丢失在出租车上，内有李春雷的身份证、驾驶执照、银行卡等物品。望有拾到者与我联系。联系电话：15690293058。

（本栏目稿件由张婧整理）

疫情防控提示

●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勤通风、少聚集、一米线、用公筷，坚持良好卫生习惯，筑牢防疫屏障。

●传染病，须警惕；少出门，不聚集；戴口罩，常通风；勤洗手，讲卫生；如咳嗽，遮住口；打喷嚏，捂住鼻；一米线，控距离；如异常，早报告；有症状，快就医；打疫苗，强免疫；不松懈，不麻痹；好习惯，不放弃。

●发热病人、健康码“黄码”等人员，要履行个人防护责任，主动配合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，在未排除感染风险前不出行。

●疫情防控重在安全出行，坚持“两个不要”，确保风险清零：不要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；非必要不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其他县。

●贯彻落实《传染病防治法》是每个公民的法定义务。

早一分报告，少一分风险；多一分迟疑，埋十分隐患。

